

##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日接到公司控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的通知，其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及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资产”）《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权人类型信息调整的函》，函件告知因需调整交易中的质权人类型信息（由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调整为资产管理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中泰证券及齐鲁资产拟采取先终止购回、再初始交易的方式，对原质押股份在同一交易日进行解押与再质押的操作。调整后，赵敏与中泰证券及齐鲁资产之间的股票质押标的证券性质、质押股数，融资金额，融资到期日，融资利率等均未发生变化，与原交易协议完全一致，相关债权债务保持不变。

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编号：2015-047、2015-056、2015-08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已于2016年6月30日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的股份赎回，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2016年6月30日，赵敏将所持有的限售股份30,500,000股及无限售流通股5,750,000股质押给齐鲁资产。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	用途
赵敏	是	20,000, 000	2016年6 月30日	2016年12 月3日	齐鲁证 券（上 海）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司	14.72%	认购公司非公 开发行份额
赵敏	是	12,500, 000	2016年6 月30日	2017年1 月9日	齐鲁证 券（上 海）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司	9.20%	融资提供 质押担保
赵敏	是	3,750,0 00	2016年6 月30日	2016年12 月4日	齐鲁证 券（上 海）资 产管理 有限公 司	2.76%	融资提供 质押担保
合计		36,250, 000				26.67%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赵敏共持有公司股份135,8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9%。赵

敏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75,02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5.21%，占公司总股本的23.73%。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6月29日数据）
- 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权人类型信息调整的函》；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6月30日数据）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